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济医药”、“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博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济投资”）与广州趣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趣道资管”）、广东华南新药创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药有限”）、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以下简称“华药中心”）、珠海横琴新区恒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投创投”）以及达安金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安金控”）等共同发起投资设立广州华药恒达创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名称暂定，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本次拟参与投资设立的基金为有限合伙制，由博济投资、华药有限、华药中心、恒投创投、达安金控作为有限合伙人，趣道资管作为普通合伙人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 8,000.00 万元，其中：博济投资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00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12.50%；华药有限以自有资金出资 1,500.00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18.75%；华药中心以自有资金出资 500.00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6.25%；恒投创投以自有资金出资 2,000.00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25.00%；达安金控以自有资金出资 1,300.00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16.25%；趣道资管以自有资金出资 1,700.00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21.25%。

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将代表公司签署后续相关协议等法律文件。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

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子公司及合作方基本情况

1、西藏博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世通阳光新城 17 幢 6 号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廷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创业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法律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知识产权代理(除专利代理)、财务顾问、技术交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博济投资为博济医药的全资子公司。

2、广州趣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X1301-F2799(仅限办公用途)(JM)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曾昊天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服务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达安金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00%	货币
合计	-	1,000	100%	-

趣道资管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61320，趣道资管与博济医药、博济医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当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广东华南新药创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3号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F区618室

注册资本：12,5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郭恩民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经营范围：新药筛选、评价和测试，新药的研究开发和技术服务；代理新药申报；新药项目投资；新药和新药创制技术的转让及中介服务(上述法律、法规和国家外商投资产业政策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审批和国家外商投资产业政策限制经营的项目，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	28%	货币
2	广州中大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	8%	货币
3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8%	货币
4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	8%	货币
5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8%	货币
6	广东华银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8%	货币
7	广东福泽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	8%	货币
8	中山市健康科技产业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8%	货币
9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8%	货币

10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1,000.00	8%	货币
合计	-	12,500	100%	-

华药有限与博济医药、博济医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当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

注册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3号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F区F911室-F919室

注册资本：6,3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林挺

公司类型：民办非企业单位

经营范围：生物医药发展战略研究和相关咨询服务；组织新药筛选、评价和检测等；组织新药开发和提供申报服务；组织承接国家和地方重大科技专项和产业共性技术攻关；新药创制外包服务、新药成果转让及产业化中介；新药国际合作研发服务；与中心宗旨和业务范围事项相关的对外投资或合作；相关专业培训等。

登记机关：广东省民政厅

华药中心与博济医药、博济医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当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珠海横琴新区恒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2058

注册资本：7,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青运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企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6,300	90%	货币
2	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700	10%	货币
合计	-	7,000	100%	-

恒投创投与博济医药、博济医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当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达安金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 3502 单元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为结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调研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及提供（金融信用信息除外）；招、投标代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供应链管理；工商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代理记账服务；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广州君合同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	货币
2	平潭瞰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	5%	货币
3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4,000	40%	货币

4	余江县素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	30%	货币
5	汇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500	15%	货币
合计	-	10,000	100%	-

达安金控与博济医药、博济医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当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与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1、名称

有限合伙的名称为广州华药恒达创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经营目的

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为合伙人创造满意的投资回报。

3、经营范围

主营项目类别：资本市场服务。

一般经营项目：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风险投资；创业投资

4、合伙期限

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为5年，合伙企业自成立之日起3年内为投资期，投资期结束至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届满的期间为退出期。根据有限合伙的经营需要，经合伙人会议同意，有限合伙经营期限可以延长，但累计存续期限不得超过7年。如延长合伙企业经营期限的建议未获得全体合伙人同意，执行事务合伙人应以基金利益最大化为原则积极变现基金资产。

5、合伙人及出资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金额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别
1	广州趣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00	21.25%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	西藏博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2.5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	广东华南新药创制有限公司	1,500	18.7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	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	500	6.2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5	珠海横琴新区恒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5.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6	达安金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00	16.2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	8,000	100%	-	

6、普通合伙人

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广州趣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投资决策委员会

有限合伙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按照合伙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6 名委员组成，由各合伙人分别委派 1 名委员，其中广州趣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 2 名委员，广东华南新药创制有限公司和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共同委派 1 名委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表决事项应当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全体委员不少于四票通过，投资决策委员会作出决议后，交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办理具体事务。

投资决策委员会按照一人一票的方式对有限合伙的事项做出决议，任何人不得享有一票否决权。

8、管理费

自有限合伙成立之日起在合伙协议有效期内，有限合伙每年应向执行事务合伙人支付管理费，每年支付的管理费金额为各合伙人截至上一年 12 月 31 日对有限合伙总实缴出资额的百分之二（2%），最多不超过 7 年。管理费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在每个基金管理年度（自每年 1 月 1 日起至当年 12 月 31 日止，首个基金管理年度应自有限合伙成立之日起至当年 12 月 31 日止）开始后的十（10）个工作日内在有限合伙开立的资金账户中扣除。

9、托管事项

合伙企业成立后，委托托管机构进行托管，通过托管机构对本合伙企业资产

的管理和对执行事务合伙人的监督，以确保合伙企业资金的安全。合伙企业向托管机构支付托管费用。托管机构由执行事务合伙人选择确定，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合伙企业与托管人签署托管协议。具体的托管办法和条件以合伙企业成立后与托管机构签订的托管协议为准。

全体合伙人应将其对本合伙企业的出资转入托管机构为本合伙企业在银行开立的账户。合伙人将其资金转入上述账户后，视为其已缴纳对本合伙企业认缴的该部分出资。

10、投资目标

有限合伙重点投向药物研发、仿制药、医疗服务、医疗器械等大健康行业标的。

11、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

(1) 收益分配原则

合伙企业原则上按照单个项目投资退出进行返还的分配原则。为简化程序，如果多个项目退出时间相隔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含）的，可汇总多个项目进行分配。汇总多个项目分配的，合伙企业应在分配日以书面形式向有限合伙人发送本次分配清单，分项目列明本次分配中各项目总的分配本金及投资收益金额，以及本次分配的計算天数的数据来源和计算公式。

(2) 亏损分担原则

有限合伙的亏损分担，按如下约定方式操作：

在本合伙协议约定范围正常经营所导致的亏损，未清算时，由所有合伙人按照实际出资比例分担账面亏损；清算时按照清算约定执行。

四、后续相关事宜

公司将与其他合伙人密切沟通，及时签署相关合作文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尽快推进产业基金对外投资事宜，并对合作事项和条件严格保密。

五、本次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济投资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对其财务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长期以

来，公司通过产业投资的方式不断加快自身的产业布局，本次合作将有效借助各方优势资源，积极参与投资大健康行业标的，在谋求投资收益最优化的同时，也为公司后续发展储备优质项目，不断完善公司产业链，提升公司综合服务能力。

六、风险提示

1、本次拟参与投资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目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暂无重大影响。

2、股权投资基金的投资与发展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政策风险、基金管理水平、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以及交易方案设计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投资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甚至损失出资资金的风险。

3、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投资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5日